

证券代码：870938

证券简称：龙腾设计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要求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关于聘请杜仁平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相关文件及副总经理的个人简历等资料，充分了解了其资格条件。

我们认为，该候选人没有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情形尚未解除之现象，其任职资格合法。对上述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程序合法有效。

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同意聘任杜仁平为副总经理。

#### 2、《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本年度拟不对股东分红。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董事会的审议程序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我们通过了解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及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

状况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续聘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我们通过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审阅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相关其他资料，认为公司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披露内容真实，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的披露要求。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7、《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8、《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

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9、《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1、《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2、《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3、《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

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4、《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承诺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5、《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证券法》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对应条款进行修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本议案内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傅大放 \_\_\_\_\_

范 明 \_\_\_\_\_

茅 宁 \_\_\_\_\_

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